

# 友好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 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9 月 15 日在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代表区政府，现将友好区 2024 年财政决算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党员、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下，在上级财税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克难奋进，积极作为，始终紧扣加快发展、惠及民生这一要务，抢抓机遇，强化各项措施，全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财政运行平稳，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 **决算收入情况。** 2024 年全区完成财政收入 120,356 万元，同比增长 30.5%。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91 万元，同比下降 30.8%；上级补助收入 98,17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809 万元（包括上级地方政府债券结余调整支出 6 万元）、调入资金 102 万元、上年结余 14,178 万元。

2. 决算支出情况。2024年全区完成财政支出99,398万元，同比增长17.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92,003万元；上解支出3,899万元、调出资金657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39万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20,958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24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515万元，同比增长21.1%。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0万元（同比增长17.6%）、上级补助收入73万元、上年结余2,665万元、调入资金657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875万元，同比增长269.2%，调出资金102万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2,538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2024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09万元，同比下降62.9%。其中：上级补助收入215万元、上年结余94万元，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0万元，同比下降98.6%。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299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24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0,191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9,592万元；上年结转59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899万元。（因医保基金由市级统

筹，故决算情况不包括医保基金。）

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转（结余）15,292万元。

#### （五）法定债务情况

**1. 法定债务限额情况。**2024年法定债务限额67,37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48,87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8,502万元。

**2. 2024年新增债券情况。**2024年新增债券5,803万元，按类别划分，一般债券5,803万元，无专项债券。新增一般债券具体包括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双子河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642万元、伊春市友好区雨污分流项目一期工程项目3,627万元，友好区反修大桥危桥改造工程464万元，友好区上甘岭反帝大桥危桥改造工程257万元，友好区平川村桥危桥改造工程76万元，友好区联结线桥危桥改造工程64万元，友好区联结线大桥危桥改造工程232万元，友好区罗锅桥危桥改造工程292万元，友好区兴安大桥危桥改造工程149万元。

**3. 法定债务到期偿还情况。**2024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规模为2,106万元。经多渠道筹措资金，已足额偿还到期债务利息，守住不发生债务风险底线。

### 二、2024年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有力监督下，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年初人代会决议，全面履行财政职责，促进了财政平稳运行。突出抓好收入组织，深挖增收潜力，全力稳住财政收入基本盘。突出优化支出结构，紧扣民生领域精准发

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不断链”。突出风险防控化解，严密监测债务、资金流动性等潜在风险，筑牢财政“安全墙”。

**（一）开源节流并重，千方百计狠抓聚财。**科学研判收入形势，完善协税护税机制，加强非税收入征管，财政收入稳中有增。积极应对经济形势下行对财政收入的影响，牢牢把握组织财政收入的主动权，强化非税收入征缴，确保非税收入及时入库，严格收费和罚没的标准和范围，确保各项财政收入依法依规、应减尽减、应收尽收。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91万元，同比下降30.8%，完成年初预算数的65.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670万元，同比增长19.3%，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13.6%；非税收入完成421万元，同比下降74.0%，完成年初预算数的24.5%。

**积极对上争取支持。**深入把握国家和省市政策导向，找准与我区发展需求的契合点，主动汇报衔接，不失时机抓项目、争资金，通过积极对上争取，已追加下达我区补助资金7,477万元，其中：财力补助资金2,067万元；供热补贴资金1,122万元；县级基本财力补助资金1,272万元；工资补助资金3,016万元，重点兑现了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待遇，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平稳有序。下达重点项目资金5,720万元，其中：双子河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2,564万元，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509万元，车辆购置税补助地方“以奖代补”项目2,647万元。上述资金有效缓解了我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压力，切实发挥债券资金拉动有效投资作用。

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统筹各方财力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努力克服区级财力严重不足的困难，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2024年我区共压减一般性支出121万元；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项目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2024年我区共压减“三公”经费4万元；深挖支出管控潜力、对上争取潜力、资金统筹潜力，2024年我区盘活财政存量资金382万元，集中财力保障了“三保”支出以及区委、区政府的重大部署、重点项目及重点领域支出，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二）补短板促均衡，统筹兼顾精准用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财政民生投入保障。牢牢把握保障和改善民生这一重大任务，始终把民生作为财政保障的优先选项，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聚焦群众所需所盼，优化民生政策供给，适时适度调整民生保障标准，支持办好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民生实事，切实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17万元，教育支出11,13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800万元等关乎人民福祉的各项民生事业，保障经费投入和补助政策均得到落实。2024年，全区民生支出81,2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88.3%。

聚焦乡村振兴，助力三农发展。一是及时发放目标价格补贴等各类农业补贴5,672万元，有效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二是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下达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88万元，为

乡村振兴固本强基。

(三) 强化财政监督，落实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贯彻零基预算理念，从源头上规范部门预算管理，采用“指标+计划”双重控制支出，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对 2024 年度项目和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组织 54 个预算部门对 353 个项目进行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自评范围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项目实施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了全面评估。推进深化“互联网+政府采购”，搭建政府采购监管平台，建立电子卖场，实现电子化，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开展财会监督专项工作，内容涉及预算管理、国库支付、会计核算等 7 个方面，搭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财会监督体系，切实维护和规范财经秩序。

重大风险防范成效明显。坚决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债务风险管理有方，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务利息 2,106 万元，严格控制新增政府债务，按时偿还了债务本息，全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积极清理消化存量暂付款，严格控制新增挂账，着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2024 年消化暂付款 1,393 万元，力争三年消化暂付款行动落实到位。建立库款保障机制。统筹调度财政资金，确保库款保障有序，着力防范化解“三保”支出风险。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区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骨干财源薄弱，收入质量

不高；刚性支出较大，紧平衡特征明显；暂付款占用库款资金金额度大，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三、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工作要求，始终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积极实施财政政策，多措并举拓展资金来源，加力提效强化支出保障，切实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向上向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90万元，同比增长31.5%。返还性收入357万元，转移支付收入69,462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629万元，上年结余20,958万元，收入总计94,79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完成56,023万元，同比增长28.4%。上解上级支出645万元，调出资金641万元，支出总计57,309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8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6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24万元，上年结余2,538万元，调入资金641万元，收入总计3,620万元。本年支出781万元，同比增长515.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上级补助收入215万元，

上年结余 299 万元，收入总计 514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117 万元，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1.3%，上年累计结余 15,292 万元，收入总计 20,40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878 万元，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32.5%。

#### 四、2025年上半年财政主要工作

##### (一) 多措并举狠抓收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全力以赴抓收入。**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减税降费政策等一系列减收因素影响，通过全面盘清税源、加强非税执收的方式，扎实做好收入动态监控，尽最大努力组织收入。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90 万元，同比增长 31.5%，其中：税收完成 1,240 万元，同比增长 61.2%，非税完成 150 万元，同比下降 47.9%；**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认真研究政策导向，抢抓机遇，与区内各部门紧密配合，积极向省、市反映区级财政运行困难情况，获取更多政策和资金支持，其中：财力性资金 2,981 万元，一般债券资金 2,629 万元，专项债券 324 万元，为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三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积极应对财政紧平衡的复杂形势，压实主体责任，硬化预算执行刚性，以更大力度“刀刃向内”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实现只减不增，上半年压减一般性支出 98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预算压减 3.5 万元。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把有

限资金用在发展关键处和民生急需上。

## （二）积极落实财税政策，全力助推经济发展

**一是支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延续优化完善的税费优惠政策，上半年累计新增减税降费 119.99 万元，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二是支持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切实扛牢维护国家粮食安全重要使命，扎实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投入 57 万元，推动黑土地保护、农机购置等政策落实；及时足额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962 万元，切实保障种粮农民切身利益；**三是支持优化生态环境。**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投入资金 1,129 万元，支持排污改造等生态环保工作开展，打造天蓝水碧地绿的可持续发展环境。

## （三）坚持服务大局意识，切实保障民生需求

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上半年民生支出 34,9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7%。**一是教育发展方面**，支出 6,496 万元，重点投向森工中小学教育经费支出、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和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能力提升等项目建设，确保各学段生均经费标准达到国家和省、市要求，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同时对上争取 1,500 万元用于友好区第三中学教育质量提升项目，改善高中办学条件，满足教育需求，促进教育公平；**二是兜牢社会保障方面**，支出 14,193 万元，重点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城乡居民低保、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残疾人补贴、退役士兵生活补贴及优抚对象补助等项目资金按时足额

发放，同时加大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帮扶力度，切实兜牢困难群众基本民生底线；**三是公共卫生方面**，支出 2,932 万元，重点用于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基本药物补助、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为广大人民群众及特殊群体提供良好医疗保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四是推进乡村振兴方面**，投入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104 万元，重点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升级、人居环境整治等关键领域，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四）政府债务情况

**1. 法定债务限额情况。**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72,017.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3,510.2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507.56 万元。

**2.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5 年初政府债务余额 67,376.29 万元，1-6 月化解政府性债务 0 万元，新增债务 4595 万元，截至 6 月末，债务余额 71,971.29 万元。

**3. 法定债务到期偿还情况。** 2025 年 1—6 月我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规模为 968.32 万元，其中：到期偿还本金 0 万元，到期支付利息 968.32 万元。均已如期偿还，未发生法定债务兑付风险。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基本建成全方位格局、全范围覆盖、全过程闭环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优化形成涵盖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和社会保障等行业领

域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组织开展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中央转移支付、省级专项支出等绩效自评价 52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69 家，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1 个。不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优化预算安排、改进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五、2025 年下半年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

下半年，我们将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守初心、勇担使命，大力夯实财源基础，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不断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持续强化重点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兜牢“三保”支出，防范债务风险，坚定不移实现全年发展目标。

（一）努力培育财源，不断壮大财政综合实力。一是在组织收入上攻坚发力。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税种、重点税源企业的监控分析，持续巩固基础税源、壮大支柱税源、培育新兴税源、挖掘潜在税源，加强收入分析和调度，积极培育新的增长点，壮大我区可用财力；二是在向上争取上攻坚发力。及时掌握国家各项政策，配合发改、农业、住建、教育等部门做好项目谋划工作，用好用足政策红利，缓解财政压力。

（二）节约财政支出，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需求。一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格新增资产配置管理，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切实把有限的资金更多用在改善民生、

推动发展上；二是强化财政预算约束。从严从紧控制预算追加，部门经费在部门预算执行完毕前，原则上一律不予追加；从严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建设项目；三是切实保障重点支出。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省市重点考核项目支出、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支出，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领域、关键环节。

（三）持续深化财政监管，着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紧盯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规范资金支出方向，压缩非必要支出，合理使用资金。在规定时间 30 日内及时下达专项资金指标，发挥最大资金效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有效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行为，时刻关注债务监测预警，杜绝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积极稳妥化解债务存量，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三是有效防范资金安全风险。聚焦财政专项资金分配使用、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专项资金监管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扎实做好审计、巡视巡察查出问题整改，持续开展资金安全专项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已上报告，请予审议。